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交易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内蒙古鑫泰煤炭有限公司（“鑫泰公司”）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鑫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2,354.09 万元，挂牌价格为 67,001 万元。山东产权交易中心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组织网络竞价。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1 日的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挂牌进展情况

根据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本次股权转让《结果通知单》，受让方为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易价格为 305,001 万元。2026 年 3 月 6 日，转让方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与受让方正式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三、交易对方情况

（一）企业名称：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733286675H

(三) 法定代表人：梁耀义

(四)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180 万元

(五)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可汗路北

(六) 经营范围：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等。

经公开查询，受让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转让方：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

受让方：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标的：鑫泰公司 100%股权

转让价款：人民币 305,001 万元

价款支付方式：受让方采取一次性付款方式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受让方应自《产权交易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汇入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在银行开立的交易资金结算账户，由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支付给转让方）。

股权交割：自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且完成国有产权登记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办理股权登记变更。

债权债务及员工安置：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鑫泰公司全部债权债务由受让方承接。

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都必须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其中，若受让方逾期支付转让价款、转让方未按约定确保标的煤矿停止开采的，违约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日支付违约金。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鑫泰公司股权，鑫泰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 202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较大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将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六、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后续涉及价款全额划转、国有产权登记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资产及文件交割等多个环节，交易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二）在本次挂牌竞价前，鑫泰公司生产经营由第三方实施托管，托管期限至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凭证》次日。本次交易中标方与现任托管方非同一主体，存在托管交接衔接不畅的情形，进而引发公司违约的风险。

（三）公司股价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